认证申请书

中认新标（江苏）认证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获取你公司的公开文件，充分了解国家关于认证认可的法律法规及你公司的认证要求，自愿向你公司提出认证申请，并承诺始终遵守有关认证、认证标志使用、认证信息变更通报等要求；按规定向你公司缴纳认证活动所需各项费用；在证书有效期内接受例行监督审核和国家对获证组织的监督抽查。

本单位承诺该申请书的内容及所附材料属实，并在接受审核时向审核组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真实有效的运作信息。

申请方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　　盖章（公章）：

年　月　日

申请方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邮编	
办公地址				邮编	
生产/经营地址				邮编	
法人代表		固话		网址	http://
		手机			
最高管理者		固话		传真	
		手机			
联系人		固话		邮箱	
		手机			

体系覆盖的员工人数：

注：体系覆盖的总人数（应包括临时工/季节工/审核时在场的分包人员）

作息时间：　　是否轮班：□否/ □是，轮班制数：

拟认证领域及标准：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QMS □EC9000）　依据 GB/T19001-2016 □GB/T50430-2017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EMS）　依据 GB/T24001-201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OHSMS）　依据 GB/T45001-2020 □ISO45001:2018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　□企业诚信管理体系

□其他：

管理体系一体化情况（申请二个以上管理体系认证时适用）：

□体系文件 □管理评审 □内审 □方针、目标 □体系过程 □改进机制 □管理支持及职责

拟申请认证覆盖范围：

不适用条款说明： QMS 不适用条款如下_____
说明：（如主要的外包过程、委托加工、服务情况（适用时））
申请认证范围覆盖产品或服务的质量标准： 国家/行业标准： 企业标准：
在申请认证前一年内是否被政府部门处罚或发生过重大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食品安全事故或顾客投诉： ☐否/ ☐是，如选择此项，请简述有关情况：
在申请认证前一年是否被执法监管部门责令停业整顿或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否/ ☐是，如选择此项，请简述有关情况：
体系开始运行的时间： （现场审核前应至少运行 3 个月，特殊行业 6 个月）：202__年____月____日
体系运行现场：共_____处（具有多场所/临时场所，请按照附表要求列出分布情况）
希望现场审核日期：202__年____月 至 202__年____月
接受认证咨询情况： 是否接受过认证咨询：☐否/ ☐是 认证咨询机构名称：
是否曾获得过认证证书：☐否/ ☐是 证书类型：☐QMS ☐EMS ☐OHSMS ☐服务 ☐其他： 颁证机构： 证书编号： 证书有效期：

申请体系认证时需提交的的资料	
申请认证通用基本资料（含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申请方法律地位证明（法人营业执照等，**复印件需盖章并注明“与原件相符”**） ☐资质或许可证复印件（法律法规规定需要资质和许可证的行业，**复印件需盖章并注明“与原件相符”**） ☐商标注册证明复印件或商标授权使用证明（认证证书中表明注册商标时需提供） ☐有效的管理体系文件(手册、程序文件等) ☐组织认证场所清单（两个或两个以上场所时提供，按附件要求填写） ☐生产/服务工艺流程示意图 ☐主要生产和检验/监测设备 ☐产品适用标准清单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补充资料	☐重要环境因素清单，适用的法律法规清单及环境目标、指标和管理方案 ☐1998 年 11 月底后新、扩、改建环评批复、“三同时”验收报告（适用时，**复印件需盖章并注明“与原件相符”**） ☐主要污染物，执行的排放标准及类（级）别，主要污染物监测报告（适用时，

	复印件需盖章并注明“与原件相符”） ☐地市级以上环保局出具被认证组织的在近一年内未因环境违法受到行政处罚的证明（组织的活动产生的环境污染、环境影响重大时须提供） ☐受审核方的环境管理体系所覆盖的活动区域；需要时提供管网示意图（至少包括污水、雨水管）并注明各排污口 ☐主要污染物处理流程示意图/处理方法（需要时）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补充资料	☐重大危险源清单，适用法律法规清单及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和管理方案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所覆盖的活动区域示意图 ☐组织一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承诺（需要时） ☐安全生产许可证、“三同时”验收报告、安全批复、职业病危害评价批复（适用时，**复印件需盖章并注明“与原件相符”**） ☐作业场所有对人体危害较大的尘毒、噪声等的企业，提供具有法定资格的卫生监测或疾控中心近一年内出具的尘毒、噪声等监测报告。（适用时，**复印件需盖章并注明“与原件相符”**）

附表：

固定多场所/临时多场所/多名称组织分布情况表（需要时填写）

□固定多场所（如：连锁店/分支机构/分公司等） □临时多场所（如：建设类的施工现场、系统集成等） □多名称组织

序号	场所名称	产品/服务/活动范围	覆盖人数	联系人及电话	地　址	主要交通工具及所需时间/距离（总部至分现场）	施工现场规模/进度

注：1.多现场指申请组织拥有多个现场，每个现场应与总部具有法律或合同关系，并运行相同的管理体系；
2.管理体系覆盖范围涉及临时多场所时，现场审核须选取在适宜的生产阶段进行。